

宁县红十字会
2024 年国有资产评估报告

编写单位: 北京费而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版 本号: 1.0.0.

文档编写: 白丽苏

文档编审: 绩效评估宁县项目组

编写日期: 2025 年 6 月

联系电话: 0931-8186173

13893686671

商业文件 注意保密

报告编制说明

本报告是北京费而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宁县红十字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报告中的数据、案例等来自宁县红十字会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来源可靠的信息渠道。本报告遵循宁县财政局有关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要求编制，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宁县财政局报送。未经宁县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

主评人：高级项目经理 魏毓

参评组：项目经理 祁宝玲

报告撰写 白丽苏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 万应荣



目录

一、 资产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评估目的	5
(二) 评估对象和范围	5
(三) 评估原则和方法	5
(四) 评估依据	6
(五) 特别事项说明	7
二、 评估分析	7
(一) 单位基本情况	7
(二) 人员编制	7
(三) 资产总量情况	8
1.资产总体情况	8
2.资产分布情况	8
3.资产构成情况	8
4.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9
(四) 资产管理情况	9
1.资产配置情况	9
2.资产使用情况	10
3.资产处置情况	11
4.资产收益情况	11
(五) 重点资产情况	12
三、 评估结论	13

(一) 资产评估结论	13
(二) 存在的问题	15
(三) 相关建议	15

2024

一、摘要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国务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中发〔2017〕33号）《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8号）相关文件精神，北京费而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宁县财政局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宁县红十字会国有资产开展了评估工作。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一、资产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估目的

为委托方了解被评估单位资产现状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不作为其它任何目的、其它用途使用。

（二）评估对象和范围

宁县红十字会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申报的资产，包括车辆设备类、无形资产类、其他资产在内的资产净值总计31354.95元

（三）评估原则和方法

1.评估原则

遵循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专业性的工作原则，客观公正地进行评估，并遵循贡献原则、替代原则、预期原则、资产持

续经营等经济原则，本次资产评估遵循国家及行业规定的公认原则。

2.评估方法

采用成本法（净值法），以账面净值作为评估值。

（四）评估依据

1.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2.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3.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8号）
4.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财资〔2016〕1号）
5. 《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号）
6. 《地方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28号）
7. 《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113号）
8. 《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108号）
9.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2019年修正）
10.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发改投资〔2014〕2674号）
11.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中办发〔2017〕70号）
12. 《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中办发〔2017〕71号）
13. 《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办法》（财资〔2021〕137号）

号)

14. 《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号)

15. 《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

16. 单位提供的资料

(五) 特别事项说明

1. 本报告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账面数据为基础, 未进行现场勘查或技术鉴定。

2. 房屋评估值未考虑土地权属及市场变动因素。

3. 车辆评估值未扣除潜在处置费用或税费。

二、评估分析

(一) 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红十字会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红十字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红十字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 人员编制

根据《中共宁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宁县红十字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宁编委发〔2023〕9号), 县红十字会机关事业编制8名, 会长由县政府分管领导兼任, 设常务副会长1名(正科长级), 副会长兼秘书长1名(副科长级); 监事长原则上实行兼任, 设专职副监事长1名。

根据《中共宁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等单位编制的通知》（宁编委发〔2023〕33号），县红十字会事业编制由8名调整为9名。

根据红十字会提供的部门决算表“年末在职实有人员表”，2024年末实际在职财政供养人员10人。

（三）资产总量情况

1.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宁县应红十字会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3.14万元，较上年增长-10.82%。负债总额0.00万元，较上年增长0.00%。净资产3.14万元，较上年增长-10.82%。

2.资产分布情况

宁县红十字会国有资产3.14万元，占单位总资产的100%。

3.资产构成情况

宁县红十字会流动资产0.00万元，较上年增长0.00%，占资产总额0.00%；固定资产2.98万元，较上年增长-10.26%，占资产总额95.00%；在建工程0.00万元，较上年增长0.00%，占资产总额0.00%；长期投资0.00万元，占资产总额0.00%；无形资产0.16万元，较上年增长-20.34%，占资产总额5.00%；公共基础设施0.00万元，占资产总额0.00%；政府储备物资0.00万元，占资产总额0.00%；文物文化资产0.00万元，占资产总额0.00%；保障性住房0.00万元，占资产总额0.00%；其他资产0.00万元，占资产总额0.00%。

4.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宁县红十字会房屋和构筑物 0.00 万元, 占固定资产的 0.00% (其中, 房屋 0.00 万元, 占固定资产的 0.00%); 设备 1.51 万元, 占 50.75% (其中, 车辆 0.00 万元, 占 0.00%, 单价 100 万 (含) 以上 (不含车辆) 设备 0.00 万元, 占 0.00%); 文物和陈制品 0.00 万元, 占 0.00%; 图书和档案 0.00 万元, 占 0.00%; 家具和用具 1.47 万元, 占 49.25%; 特种动植物 0.00 万元, 占 0.00%。

(四) 资产管理情况

1. 资产配置情况

2024 年度, 宁县红十字会配置固定资产 4.94 万元 (账面原值, 下同)。从资产类别分析, 配置房屋和构筑物 0.00 万元, 占 0.00%; 配置设备 3.58 万元, 占 72.40%; 配置文物和陈制品 0.00 万元, 占 0.00%; 配置图书和档案 0.00 万元, 占 0.00%; 配置家具和用具 1.36 万元, 占 27.60%; 配置特种动植物 0.00 万元, 占 0.00%。从配置方式分析, 建设 0.00 万元, 占 0.00%; 新购 0.00 万元, 占 0.00%; 调拨 4.94 万元, 占 100.00%; 接受捐赠 0.00 万元, 占 0.00%; 置换 0.00 万元, 占 0.00%; 其他方式新增 0.00 万元, 占 0.00%。

宁县红十字会配置无形资产 0.00 万元。从资产类别分析, 配置专利 0.00 万元, 占 0.00%; 配置非专利技术 0.00 万元, 占 0.00%; 配置土地使用权 0.00 万元, 占 0.00%; 配置计算机软件 0.00 万元, 占 0.00%。从配置方式分析, 建设 0.00 万元, 占 0.00%;

新购 0.00 万元，占 0.00%；调拨 0.00 万元，占 0.00%；接受捐赠 0.00 万元，占 0.00%；置换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方式新增 0.00 万元，占 0.00%。

宁县红十字会配置在建工程 0.00 万元。。

2.资产使用情况

（1）资产自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应红十字自用固定资产 8.33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00%，其中：在用 8.33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00%；闲置 0.00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0.00%；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0.00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0.00%。自用无形资产 0.20 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100.00%；其中在用 0.20 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100.00%；闲置 0.00 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0.00%；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0.00 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0.00%。

（2）出租出借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应红十字出租出借资产 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0.00%。其中，流动资产 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0.00%；固定资产 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0.00%；无形资产 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0.00%；在建工程 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0.00%；其他资产 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0.00%。

宁县应红十字 2024 年度新增出租出借资产 0.0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00 万元，占 0.00%；固定资产 0.00 万元，占 0.00%；

无形资产 0.00 万元, 占 0.00%; 在建工程 0.00 万元, 占 0.00%; 其他资产 0.00 万元, 占 0.00%。

(3)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宁县应红十字会对外投资总额 0.00 万元。其中, 短期投资 0.00 万元; 长期债券投资 0.00 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0.00 万元。

宁县应红十字会 2024 年度新增对外投资 0.00 笔, 账面原值 0.00 万元。其中, 短期投资 0.00 笔, 账面原值 0.00 万元; 长期债券投资 0.00 笔, 账面原值 0.00 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0.00 笔, 账面原值 0.00 万元。

3.资产处置情况

2024 年度, 宁县应红十字会处置资产 0.00 万元。从资产类别分析, 流动资产 0.00 万元, 占 0.00%; 固定资产 0.00 万元, 占 0.00%; 无形资产 0.00 万元, 占 0.00%; 长期投资 0.00 万元, 占 0.00%; 在建工程 0.00 万元, 占 0.00%; 其他资产 0.00 万元, 占 0.00%。从处置形式上分析, 转让 0.00 万元, 占 0.00%; 无偿划转 0.00 万元, 占 0.00%; 对外捐赠 0.00 万元, 占 0.00%; 置换 0.00 万元, 占 0.00%; 报废 0.00 万元, 占 0.00%; 损失核销 0.00 万元, 占 0.00%, 其他方式 0.00 万元, 占 0.00%。

4.资产收益情况

2024 年度宁县应红十字会出租出借资产收益 0.00 万元, 其中, 流动资产收益 0.00 万元, 占 0.00%; 固定资产收益 0.00 万

元, 占 0.00%; 无形资产收益 0.00 万元, 占 0.00%; 在建工程收益 0.00 万元, 占 0.00%; 其他资产收益 0.00 万元, 占 0.00%; 往期出租出借资产收益 0.00 万元, 占 0.00%。对外投资收益 0.00 万元, 其中, 短期投资收益 0.00 万元, 占 0.00%; 长期债券投资收益 0.00 万元, 占 0.00%;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万元, 占 0.00%。资产处置收益 0.00 万元, 其中: 本期处置资产收益 0.00 万元, 占 0.00%; 往期处置资产收益 0.00 万元, 占 0.00%。

(五) 重点资产情况

1. 土地资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宁县应红十字会土地账面面积 0.00 平方米, 账面原值 0.00 万元, 账面净值 0.00 万元。从使用状况分析: 在用 0.00 平方米, 占比 0.00%, 出租出借 0.00 平方米, 占比 0.00%, 闲置 0.00 平方米, 占比 0.00%, 待处置 0.00 平方米, 占比 0.00%。本年度新增 0.00 平方米, 账面原值 0.00 万元。

2. 房屋资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宁县应红十字会房屋账面面积 0.00 平方米, 账面价值 0.00 万元, 其中办公用房面积 0.00 平方米, 占房屋的 0.00%; 业务用房面积 0.00 平方米, 占 0.00%; 其他用房面积 0.00 平方米, 占 0.00%。从使用状况分析: 在用 0.00 平方米, 占 0.00%, 出租出借 0.00 平方米, 占 0.00%, 闲置 0.00 平方米, 占 0.00%, 待处置 0.00 平方米, 占 0.00%。

本年度新增账面面积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本年度处置账面面积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

3. 车辆资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应红十字会车辆账面数量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账面净值 0.00 万元。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0 辆，占 0.00%，出租出借 0 辆，占 0.00%，闲置 0 辆，占 0.00%，待处置 0 辆，占 0.00%。

本年度新增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

4. 在建工程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应红十字会账面在建工程 0.00 万元，其中，在建 0.00 万元，占 0.00%，停建 0.00 万元，占 0.00%；建成未使用 0.00 万元，占 0.00%；已投入使用 0.00 万元，占 0.00%；（未转固年限大于 6 个月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度新增 0.00 万元，处置 0.00 万元。

（四）资产绩效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应红十字会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35.75%；公共基础设施成新率为 0.00%；保障性住房成新率为 0.00%。

三、评估结论

（一）资产评估结论

1. 资产总量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应红十字会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3.14 万元，较上年增长-10.82%。负债总额 0.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00%。净资产 3.14 万元，较上年增长-10.82%。

2. 资产管理体制机制方面

宁县红十字会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合理配备并节约、有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保障资产的安全和完整。管理和使用坚持统一政策、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职责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财务部门负责对全校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对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资产进行统一购置。成立了由一把手负总责的“资产管理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我中心资产的采购、分配、清查，以及资产使用、维护过程中的监督任务。各办公室确定专人负责资产的日常工作，包括资产的登记、统计、维护、保管等，并对所管资产的安全完整负有职责。资产管理人员应相对稳定，工作调动时务必办理交接手续。

3.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方面

宁县红十字会通过科学合理使用资产、盘活资产，加强资产使用、处置和收益管理，资产处置严格履行申报审批程序，资产处置变价收入或残值收入全额上缴政府非税收入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实现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4. 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方面

宁县红十字会通过久其软件公司开发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严格管理资产卡片，包括资产卡片的增加、删除、

查询、变动、处置、纠错等。正确、全面、及时地记录资产的增加、减少、使用等状况，真实地反映和监督资产的增减变动和实际状况，建立健全了资产账簿体系，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完整。

（二）存在的问题

缺乏对资产的重视和认识，受到传统观念的影响，许多资产使用人对资产管理没有充分的认识。个别资产利用率比较低，存在浪费资源现象。

（三）相关建议

加强领导，提高认识。单位领导重视，分管领导亲自抓，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和继续教育，增强工作职责感，把各项规定落到实处；建立健全资产管理的账、簿、卡。完善有关管理制度，对单位资产进行定期核查清理，设立《固定资产管理登记簿》，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档案，做到单据齐全、账目清晰、数据准确；三要强化固定资产的监督与管理，防止资产流失。建立资产采购、发放监督验收制度，严格领导审批、经手人签字、申领人签字等手续，提升资产利用。